

压紧压实防汛责任 织密织牢安全防线 我市严密部署主汛期安全生产工作

全市应急管理系统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推进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贾定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加强主汛期安全生产工作,严防极端恶劣天气引发安全生产事故,7月22日,市委办下发《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做好当前主汛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强调要强化责任担当,做好重点防范,加强应急值守,确保度汛安全。

《通知》指出,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清醒认识今年主汛期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带来的影响,增强做好主汛期安全生产工

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进一步提高政治敏锐性,将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将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到基层末梢、岗位人头,进一步完善汛期安全防范各项措施,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全力抓好当前主汛期安全生产各项工作。

《通知》强调,要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总抓手,盯紧消防、道路交通、矿山、危险化学品、住房城乡建设等重点领域,严格落实“隐患点+风险区”双控要求,坚持人防技防结合,严防自然灾害风险和安全生产风险

叠加,其他各有关部门也要结合实际,加强主汛期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确保不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要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以“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宁可十防九空,不可失防万一”的责任意识,抓好工作落实。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部署,加强检查指导;分管领导要深入一线开展抽查检查,层层压实责任,筑牢安全生产底线。要采取“领导+专家”方式,开展突击检查、明查暗访、随机抽查和联合执法等,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管控风险、消除

隐患。各级安委办也要切实发挥协调指挥作用,压实各方责任,落实落细各项措施,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确保全市安全稳定。

《通知》要求,各级各部门要严肃工作纪律,加强汛期值班值守,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和信息报告制度,密切关注雨情汛情,完善监测预警手段,及时分析对安全生产可能造成的影响和危害,提前发布预警信息,提前采取处置措施。要优化调整救援力量布局,提前做好救援力量、物资、装备、通信等应急准备工作,切实提高对汛期的针对性和时效性,确保一旦有事,迅速出动、有效应对、科学处置。

本报讯(记者贾定兴)7月22日下午,市应急管理局召开全市应急管理系统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推进会,传达学习我市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领导小组调度会议精神和省纪委监委防汛“九查九防”工作要求,通报近期全市应急管理系统集中整治工作情况,交流经验做法,对集中整治下一阶段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会议指出,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部署的重大政治任务,是纵深推进正风反腐、固本清源的重大举措。全市应急管理系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严格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和市委的一系列部署要求,始终站在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坚持超常措施抓落实,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强化工作作风、提升工作成效,用实际行动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增进民生福祉。

会议要求,一要将查摆问题和群众关切紧密结合起来。要持续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安全生产排险除患、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为发力点和切入点,按照“一问题一对策”要求,逐项制定有针对性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逐项销号,确保全市应急管理系统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质量与数量同步发力、同步提升。

二要将拓宽线索渠道和确保整改质量紧密结合起来。要加强组织领导,拓宽线索来源渠道,从群众举报、上级交办督办事项、发生事故、处罚案件以及“打非治违”典型案例中挖掘线索,问题整改措施要条理清晰、针对性强,举一反三,整改结果已完成的要提供佐证材料,坚决杜绝虚假整改、“纸上整改”,确保发现真问题,问题真解决,真正把整治成果转化为推动焦作应急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三要把“当下改”和“长久立”紧密结合起来。以解决问题为推动建立完善相关工作机制的突破口,深入剖析、客观分析问题成因,实事求是妥善解决,完善激励机制,发掘典型经验,将问题整改、堵塞漏洞、健全制度一体推进,着力构建长效防控机制,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底板、守牢安全底线。

曝光台 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 两家企业被处罚

本报记者 贾定兴

近年来,因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作业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时有发生。因此,我市应急管理部门一直将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作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重点内容,严查无证上岗等违法违规行为。现公布2起典型案例,希望各生产经营单位引以为戒,坚决杜绝各类事故发生。

案例一:2024年4月10日,修武县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对某机械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存在特种作业人员未按规定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的规定。修武县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七项之规定,责令该公司限期改正,并处人民币1.5万元罚款。

案例二:2024年4月30日,沁阳市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对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时发现,其外包单位某机械设备安装公司特种作业人员未按规定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的规定。沁阳市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七项之规定,责令该公司限期改正,并处人民币0.9万元罚款。

法律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是关于生产经营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从业资格的规定。这一规定强调了特种作业人员的从业资格要求,旨在确保这些人员在工作中能够有效地识别和应对潜在的安全风险。特种作业人员所从事的工作在安全程度上与单位内的其他工作有较大差别,他们在工作过程中接触的危险因素较多,危险性较大,很容易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因此,对特种作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培训教育,实行严格管理,减少他们的失误,对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具有重要意义。

除本条外,《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第5条也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作业。市应急管理局提醒有关从业者要在正规机构参加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并经考试考核合格后上岗作业,要及时复审和换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为6年,每3年复审一次,6年到期后应申请换证。特种作业操作证需要复审的,应当于有效期届满60日前参加必要的安全培训并经考试合格后向原考核发证部门或者从业所在地考核发证部门申请。持未定期复审或超过有效期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作业的,视为无证作业。



图说应急



7月25日,博爱县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对焦作市盛和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进行抽查。王亚辉 摄



近日,武陟县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深入辖区沿街门店开展汛期安全宣讲活动,指导商户安全度汛。陈家家 摄

应急知识科普

关于“七下八上”你了解多少

本报记者 贾定兴

最近,总是看到或听到新闻里说的北方“七下八上”主汛期,相信不少市民朋友一定有疑惑,“七下八上”究竟代表什么含义?为啥这个时期经常性下暴雨?而且主汛期要防些什么?下文将一一为你解答。

什么是“七下八上”?气象上,“七下八上”一般是指每年的7月下旬到8月上旬,我国华北、东北地区降水最为集中的一段时期,它还有个学名叫“华北雨季”。按照雨季防汛标准,有时候“七下八上”的“在岗”时间也可以延伸为7月中旬后半段到8月中旬后半段,大约一个月。每年“七下八上”期间,我国北方特别是华北及东北地区降水天气明显增多,容易出现洪涝及次生灾害,短短一个月左右,北方地区降雨量就会占到全年雨量的三分之一。华北、黄淮、东北以及位于黄土高原的陕甘宁等地区都将迎来一年中最集中的降雨,容易出现洪涝及次生灾害,如城市内涝、山洪、山体滑坡、泥石流等。

“七下八上”为何多雨?这与副热带高压有关。每年7月下旬前后,夏季风的北边缘推进到了华北地区,同时副热带高压脊线位置相对稳定地维持在北纬25°以北,副热带高压就像一个水汽“输送带”,借助其西南侧的西南气流或偏东气

流把洋面上的水汽源源不断地向北输送,为华北地区提供了充足的水汽条件。暖湿气流一旦与东移南下的冷空气相遇,就容易形成强降水或持续性降水。

当然,暴雨的产生也少不了地形“靠山”的推波助澜:太行山脉呈南北走向横亘于华北中部,是东部地区黄土高原与华北平原的天然分界线,对华北天气系统特别是暴雨有着重要影响。比如,北京2016年7月19日至21日的暴雨,就与太行山脉对水汽、暖湿气流的强迫抬升有关。

此外,“七下八上”也是西北太平洋台风活跃的时期,由于台风本身携带大量的水汽,一旦在“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北上,会造成防汛形势陡然紧张。例如,2023年第5号台风“杜苏芮”登陆后,其残余环流继续北上,为山东、京津冀及辽宁等地带来大范围强降雨。

我国南方地区一年中往往有多个多雨时期,而北方多雨期则集中在“七下八上”阶段。北方对于暴雨的承载能力比南方稍弱,所以在这一时期我们尤其需要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准备工作,及时关注天气预报和暴雨、大风、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等信息,如遇橙色及以上预警情况,非必要不出行或少出行,平时多掌握防灾避险常识和自救互救知识,做自己和家人安全的第一责任人。

应急管理动态

“联合执法+专家力量” 武陟多措并举消除企业安全隐患

本报讯(记者贾定兴)为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近日,武陟县安委会办公室抽调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执法人员组成安全生产联合执法行动检查组,对辖区内食品、印刷、纸制品、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为期一个月的集中联合执法行动。

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有没有易燃泡沫板违规使用、电气焊工无证上岗、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不符合规定等现象?带着这些问题,联合执法行动检查组采取堵疏结合的方式,对发现的一般问题隐患,当场提出整改意见,下达限期整改指令书,责令生产经营单位限期整改;对存在的重大事故隐患,进行临时查封,待按要求完成整改后,给予解封。截至目前,联合执法行动检查组先后深入7个乡镇(街道)及部门,共抽查生产经营单位12家次,排查出各类问题隐患195处(一般隐患191处、重大隐患4处),查封企业3家,下达执法文书24份,拟立案调查2家。

与此同时,武陟县应急管理局还充分借助专家力量为企业安全生产进行“把脉问诊”,助力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再提升。检查中,该局执法人员会同危化专家深入企业车间、仓库、储罐区,对车间及储罐区的现场管理情况、各类设施设备的日常安全管理、消防设备设施维护、人员安全培训、应急预案编制及隐患排查等内容进行重点检查,并就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该局就检查中发现问题要求企业进行全面排查整改,强化责任落实,从源头上发力,坚决堵死各环节、各部位安全漏洞,扎实做好安全管理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安全事故发生。被检查的企业有关负责人表示将深挖管理盲点,认真查漏补缺,促进安全管理再提升,为企业营造健康稳定的发展环境。

安全生产是民生大事,一丝一毫都不能放松。武陟县安委办有关负责人表示,该县将持续开展多部门联动执法,充分发挥专家力量,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秩序,形成高压态势,以点带面推动安全生产基础水平全面提升,切实保障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发展。

聚焦重点 强化责任 沁阳创新开展企业安全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贾定兴)近日,在沁阳市应急管理局召开的工贸行业使用危险化学品重点企业安全警示教育会议上,该局创新会议形式的做法,进一步激发了企业负责人提升安全管理的工作积极性,对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如何采取更有效更直接的方式开展企业安全警示教育工作,真正达到增强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的目的?这一直是沁阳市应急管理局的一项重点工作。在这次会议上,该局直面安全管理难点堵点,在以往观看警示教育片的基础上,通过增加培训、交流互动等环节,帮助企业负责人分析各类火灾事故中暴露出的玻璃钢企业消防安全管理存在的典型问题,并针对玻璃钢企业多使用树脂等危险化学品情况,对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工贸企业从危化品装卸管理、危化品使用、危化品储存、重大危险源、危险作业、危险化学品基础信息六个

方面如何开展自查自改进行了培训解读,督促企业切实强化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管理。

随后,该局组织参会企业负责人结合实际对目前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和日常管理中存在的难点和问题进行了交流讨论,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各企业负责人抓住此次宝贵的学习提升机会,通过面对面沟通切实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水平,学习其他企业先进的危险化学品管理经验。大家纷纷表示,此次会议内容实、形式新,回去后将深入思考,融会贯通,堵塞管理漏洞,补齐工作短板,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沁阳市应急管理局将结合小微企业“八个一”“八个有”安全标准化建设,通过在玻璃钢企业较为集中的乡(镇)街道树立安全生产标杆企业,以点带面推动企业落实落细各项安全防范措施,促进玻璃钢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不断提升。

